广州期货
GUANGZHOU FUTURES

原油期货 100 问（十四）

十四．我国原油期货交易的结算及风险管理

14.1 信用证是否可以充抵保证金？

目前不接受信用证作为保证金。

14.2 外汇兑换是否只能在存管银行，如果汇率报价不同是否有权选择其他银行兑换再打回给开户行？

结购汇必须通过境外客户保证金指定存管银行办理。会员办理结购汇时，可以先查询相关银行的实时汇率，然后选择报价最优的银行发送换汇申请。

14.3 同时持有买卖双向盘位时，究竟是按双向持仓量、净持仓量还是持仓组合计算交易保证金？

按单向大边收取交易保证金。

参见《结算细则》第二十八条：“ .....在下列情况下，能源中心可以单边收取交易保证金：

（一）同一客户在同一会员、境外特殊经纪参与者处的同品种双向持仓（合约进入最后交易日前第五个交易日闭市后除外），按照保证金金额较大的一边收取；

（二）非期货公司会员、境外特殊非经纪参与者同品种的双向持仓（合约进入最后交易日前第五个交易日闭市后除外），按照保证金金额较大的一边收取”。

14.4 《结算细则》第四十条规定“当日结算完成后，若结算准备金低于最低余额要求，能源中心发出追加保证金要求，会员应当在下一交易日开市前补足”。补充保证金的操作在实际操作中一旦无法满足要求如何处理？

《结算细则》第四十条的后半部分提到对于会员在能源中心的任一内部明细账户未补足保证金的处理，即：如果结算准备金余额大于或者等于零的，该账户对应的会员或者境外特殊参与者不得开新仓；如果结算准备金小于零的，能源中心按照《风控管理细则》的规定进行强行平仓等处理。

目前，交易所对会员因保证金不足导致强平的执行时间为第一节交易结束后、第二节交易开始前（10:15~10:30）。

14.5 公司内部履行完付款审批流程后，人民币资金从公司专用资金托管账户划转至专用结算账户是否可以实时到账？

会员通过【能源中心会员服务系统】的电子出入金菜单，向能源中心提交入金、出金申请，即会员专用资金账户和能源中心专用结算账户之间的资金划转申请。

入金申请，交易期间由系统自动审批并实时转账；出金申请，由能源中心在日终结算时集中办理划转。

14.6 境外(内)经纪机构能否为其客户提供保证金融资？

境外经纪机构与其客户应遵循本国（地区）监管相关政策规定；境内期货公司应遵循中国证监会相关政策规定。

14.7 通过境外(内)经纪机构参与交易的境外公司是否必须开立专用资金托管账户？

直接委托境内期货公司进行结算（或者交易和结算）的境外交易者、境外经纪机构，必须在具有境外客户保证金存管业务资格的指定存管银行开立专用期货结算账户。

研究所

公司研究所具有一批丰富实战经验的期货产业研究员及专业的优秀分析师，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中国资本市场**前瞻性、可操作性**的投资方案及各类型市场的研究报告，通过对市场进行深度挖掘，提示投资机会和市场风险，完成对资本市场现象、规律的研究探索。

研究范围涉及目前所有商品期货以及金融衍生品；我们推崇**产业链**的研究；我们看重**数量分析法**；我们提倡**独立性**，鼓励分析师在纷繁复杂的环境下保持清醒。

我们将积极依托**股东单位—广州证券**在宏观经济、产业领域的高端研究资源优势，以“**宏观、产业和行情策略分析**”为核心，大力推进市场化和标准化运作，逐步完善研究产品体系，打造具有特色品牌影响力的现代产业与金融研究所。

核心理念：**研究创造价值，深入带来远见**

联系方式

金融研究	农产品研究	金属研究	能源化工
020-22139858	020-22139813	020-22139817	020-23382623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写字楼第 1007-1012 房

邮编：510623

免责声明

本报告的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我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也不保证所包含的信息和建议不会发生任何变更。我们已力求报告内容的客观、公正，但文中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参考，报告中的信息或意见并不构成所述品种的操作依据，投资者据此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和作者无关。